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南京市打造新医药与生命健康产业地标行动计划的通知

宁政办发〔2020〕35号

各区人民政府，市府各委办局，市各直属单位：

经市政府同意，现将《南京市打造新医药与生命健康产业地标行动计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0年8月12日

南京市打造新医药与生命健康产业地标行动计划

为践行新发展理念，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把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战略地位”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市委市政府“四新行动”计划，依托“4+4+1”主导产业体系，集聚全球新医药与生命健康产业资源及要素，打造全省第一、全国前三、全球有影响力的产业地标，把南京建设成全球领先的新医药创制中心、世界知名的细胞与基因产业高地、独具特色的医疗健康服务集聚地和国内一流的康复养老目的地，提出如下行动计划。

一、总体要求和目标

（一）总体要求

以打造新医药与生命健康产业地标为主线，坚持融合发展，推动“医药、医疗、医工（医疗器械）、医信（医疗信息）、医养（康复养老）、医体（体育健康）”等领域深度融合，构筑以生命健康为主体的产业生态；坚持特色发展，聚焦创新药物、医疗器械、细胞工程与基因技术等重点领域，建设以细胞与基因产业为特色的产业高峰；坚持创新发展，建造覆盖研发全链条的公共平台，构建以关键技术突破为核心的创新体系；坚持集群发展，布局优势互补、错位发展的产业集群，打造以地域标识度为导向的统一品牌；推动我市新医药与生命健康产业高端化、集聚化、国际化发展，打造国内领先、世界一流的新医药与生命健康产业城。

（二）主要目标

到2022年，全市新医药与生命健康产业规模超3200亿元。生物医药产业创新力综合排名进入全国前五。创新药申报临床累计超50个，销售收入超50亿元的企业达到5家，细胞与基因产业发展水平显著提升，医疗、医养、医体等健康产业快速发展，新医药与生命健康产业成为推动全市经济社会持续发展的重要力量。

到2025年，全市新医药与生命健康产业规模超5400亿元。生物医药产业创新力综合排名进入全国前三。创新药申报临床累计超100个，销售收入超100亿元的企业达到5家、超50亿元企业达到10家，细胞与基因产业国内领先，形成一批国内外著名的生物医药与健康产业名企、名品、名园（区）、名师（医）、名校（院、所），南京市新医药与生命健康产业跻身全国第一方阵。

二、主攻方向

（一）医药。发展细胞与基因产业，重点发展细胞存储、细胞技术研发、免疫细胞治疗、干细胞治疗，基因测序、基因编辑、基因工程药物、基因治疗、基因芯片、基因大数据等；发展生物制药，突破创新型生物治疗产品制备及生物技术药创制关键核心技术，开发核酸、抗体、疫苗等新型生物药物，重点引进培育高质量的长效重组蛋白及多肽类药物项目，加快产业化进程并快速形成规模；发展创新化学药，突破先导化合物优化设计、药物晶型研究、药物新制剂等关键技术瓶颈，加强基于新结构、新靶点、新机制的原研药研发，上市一批创新药、改良型新药；发展现代中药，加快疗效突出的中药创新药和具有临床应用优势的中药改良型新药研发。（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科技局、市卫健委、市医保局、市商务局、江北新区、各相关区）

（二）医工。推进医学影像设备、手术实时成像、医用机器人、家庭医疗监测和健康装备、可穿戴设备等高端医疗器械开发；推动全自动生化分析仪、蛋白免疫分析仪、高通量基因测序仪、五分类血细胞分析仪等体外诊断设备；大力发展POCT、分子诊断等IVD产业化；发展组织工程材料、高端植介入产品、影像导航辅助治疗系统、激光治疗设备、新型医用敷料，实现医疗器械产业整体向创新驱动发展的转型。（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科技局、市卫健委、市医保局、江北新区、高淳区等各相关区）

（三）医信。发展医疗信息产业，建设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加大大数据在临床上科研上应用，加快实现医疗健康信息互通共享。发展“互联网+医疗健康”，支持依托实体医疗机构独立设置互联网医院，规范开展互联网诊疗活动，积极发展互联网健康咨询和健康管理服务，推动线上线下服务一体化。发挥南京数字经济及人工智能产业优势，推进生物技术、信息技术与人工智能协同攻关，突破生物大数据解析、编程细胞工厂和合成生物技术等前沿技术，加快人工智能在医学影像辅助判读、临床辅助诊断、多维医疗数据分析、疾病风险预测与诊断、药物分子计算机辅助设计等方面的应用。（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科技局、市卫健委、市医保局、江北新区、雨花台区等各相关区）

（四）医疗。发展高端前沿医疗，聚焦高发病率、高致残率和高死亡率的重大疾病，整合南京优势医学科技研究力量，联合开展关键技术攻关。加强临床研究，建立高质量的临床研究数据库、生物样本库、基因库，打造一批高水平的特色专科、临床医学中心，提供先进医疗技术服务。发展细胞与基因治疗、液体活检技术，推进新型个体化生物治疗产品的标准化规范化应用。发展卫生健康服务新业态，积极引导医疗美容、口腔正畸、健康体检、辅助生殖、安宁疗护等非基本医疗服务市场发展；支持开展居民基因检测服务，引导健康体检机构向健康管理机构转型发展。（责任单位：市卫健委、市医保局、市工信局、市科技局、市市场监管局、江北新区、鼓楼区、秦淮区等各相关区）

（五）医养。加快养老产业发展，培育一批社会化、综合性养老服务机构，完善老龄健康支持体系，推进老年用品的研发与制造，开发适合老年等特殊人群的理财、信贷、保险等健康金融服务新产品，支持新型健康保险供给，支持健康保险与健康服务融合发展。推动康复领域发展，支持企业开发功能代偿类、康复训练类康复辅助器具和具有柔性控制、多信息融合、运动信息解码、外部环境感知等新技术的智能康复辅助器具等。加快发展养生保健，针对亚健康、慢性病、过敏、代谢功能紊乱等市场需求，研发生产保健食品、功能性食品、特殊用途化妆品、新型保健品等。（责任单位：市民政局、市卫健委、市工信局、市科技局、市市场监管局、江北新区、溧水区等各相关区）

（六）医体。支持社会力量举办一大批以科学健身为核心的体医结合健康管理机构，围绕慢性病预防、运动康复、健康促进等目标，推广体医结合服务。制定和实施以户外运动为重点的发展规划，支持消费引领性健身休闲项目发展。支持体育及健身用品的研发和产业化，推进体育健康活动与制造业联动。（责任单位：市体育局、市卫健委、市工信局、市科技局、市市场监管局、江北新区、溧水区等各相关区）

三、主要任务

（一）优化产业规划布局

1﹒建设全球领先的新医药创制中心

——基因细胞工程基地。依托江北新区，抢抓江苏自贸区南京片区的建设机遇，重点打造基因公共服务平台，构建南京综合细胞资源库与细胞制备中心，搭建新药检测公共服务平台、生物医药CDMO服务平台，布局基因检测、基因编辑、抗体药物、免疫细胞治疗、靶向药物技术领域。以鼓楼医院江北国际医院为主体，建设辐射全国的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加快国内外具有影响力的基因、细胞、新药研发生产企业集聚，打造国内最具影响力基因细胞工程基地。（责任单位：江北新区、市规划资源局、市工信局、市科技局、市市场监管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卫健委、市医保局）

——细胞工程基地。依托江宁区，充分发挥中国药科大学、南京医科大学等高校创新资源及人才优势，以校地融合发展为特色，加快建设从细胞存储、核心试剂和细胞培养基产品开发、临床研究到实际应用全产业链条。打通细胞治疗上下游产业链，形成产业闭环，实现企业与企业、企业与医院、企业与科研机构的双向合作，推动细胞治疗快速产业化。（责任单位：江宁区、市规划资源局、市工信局、市科技局、市市场监管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卫健委、市医保局）

——新药研制基地。依托栖霞区和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充分发挥南京大学、南京中医药大学创新资源及人才优势，实施产学研创新协同发展，打造公共技术平台，推进栖霞区和经济开发区产业协同发展，形成创新药研制高地。（责任单位：栖霞区、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市规划资源局、市工信局、市科技局、市市场监管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卫健委、市医保局）

——医学工程基地。依托高淳区，建设省医疗器械检验所高淳分所、医疗器械创新服务中心、国家药监局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大数据监测中心等7个平台，重点发展体外诊断产品、高值耗材、康复器具等具有前瞻性、高附加值的医疗器械以及公共卫生应急防护物资，打造全市创新型医学工程基地。（责任单位：高淳区、市规划资源局、市工信局、市科技局、市市场监管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卫健委、市医保局）

——核心原料基地。依托江北新区新材料科技园，开展原料药、生物医用材料、高端试剂等的研发与生产，建成以特色原料药生产为核心，大宗原料药生产为辅助的工业体系，并为生物医药、生物材料产业提供研发孵化载体，满足我市重点医药企业创新药、首仿药等原料药需求；依托新工集团泰融生物试剂产业集聚区重点打造抗体药物、重组蛋白药物、诊断试剂等上游关键原材料（酶、单抗、细胞因子等）基地。（责任单位：江北新区、新工集团、市规划资源局、市工信局、市科技局、市市场监管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卫健委、市医保局）

——公共卫生物资生产基地。依托高淳区和溧水区，建设公共卫生应急物资生产体系，支持应急医疗防护物资生产，充分发挥大数据、人工智能、柔性制造的技术优势，支持企业发展应急防护类、家用健康类等基础医疗用品，支持企业研发生产应对应急公共卫生事件的医疗防护设备、快检产品等，推动柔性制造升级，积极转产、扩产相关防护设备。（责任单位：高淳区、溧水区、市发改委、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市卫健委、市市场监管局、市医保局、市商务局）

——医疗信息应用基地。依托国家健康医疗大数据（东部）中心，建设以居民电子健康档案、电子病历等为核心的基础数据库，与体质测定、健康体检以及其他外部数据源加强对接，实现全市乃至全省全生命周期的健康信息大数据管理，并推进大数据安全共享，深化健康大数据在医学科研、临床诊疗、产品研发等方面应用。（责任单位：江北新区、市工信局、市科技局、市卫健委、市医保局、各相关区）

2﹒建设独具特色的医疗健康服务集聚地

——精准医疗中心。依托江北新区国际生命健康城，以鼓楼医院江北国际分院为主要载体，瞄准妇儿、眼科、老年医学、肿瘤等专科领域，引进Joslin糖尿病中心建设、中德老年病院等国际高水平专科医院，打造综合诊疗与疑难杂症治疗的新高地。引入医生集团、共享医疗、整合医学等新型医疗服务模式，聚合各类优质医疗资源，建设全省医疗服务高地。推进“医教研康养”协同发展，引入国际一流养老运营机构，推进社区养老和居家养老社区建设，形成有特色、专业化的高端养老体验示范”。以学科国际合作与共建为契机，打造前沿医疗服务中心、国际专科服务中心、综合健康服务中心，发展覆盖全生命周期的高质量健康管理体系。支持地方国有集团以资本化方式参与医疗（医联体）、医康养平台的建设和第三方检验中心的建设。（责任单位：江北新区、市卫健委、市医保局、市工信局、市科技局、市市场监管局、市规划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

——名中医诊疗中心。依托南京中医药大学国医堂、省中医院为核心，集聚全国知名中医、国医大师，建立以中医诊疗、中药养生为主要特色，康复治疗、慢病治疗、生殖健康、肿瘤治疗、传染病治疗、精神病治疗等特色专科共同发展的中医药服务专区。（责任单位：秦淮区、鼓楼区、市卫健委、市医保局、市工信局、市科技局、市市场监管局、市规划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

3﹒建设国内一流的康养目的地

——健康养老示范基地。依托溧水区、江宁区，按照国际一流、国内领先的定位，探索医疗、养老、康复、护理一体化服务新模式，以江苏省康复医院、南京市颐养中心、晶桥康养产业核心区、苏豪汤山康养小镇等建设为契机，推动康养服务，加大对保健食品、特殊用途化妆品、新型保健品企业引进力度，集聚一批康复、养老、养生企业，加快建设全球规模最大、设施最全、技术水准最高的康养示范基地。（责任单位：溧水区、江宁区、市民政局、市卫健委、市科技局、市市场监管局、市规划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医保局）

——健康体育产业基地。依托溧水区，挖掘南京体育资源，大力扶持“溧水国家体育产业示范基地”，推进制造业联动，建设体育先进制造业核心和“健康中国”溧水样本，构建羽毛球、足球、篮球、橡胶球和智能健身设备“五大”研发制造基地，全力打造长三角户外运动目的地。（责任单位：溧水区、市体育局、市卫健委、市科技局、市市场监管局、市规划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

（二）加强龙头企业培育

1﹒招引龙头企业。围绕产业重点发展领域，集中资源和力量招引一批显示度高、带动性强、经济效益优的重大产业化项目，积极引进世界五百强、行业百强以及独角兽企业在南京设立总部或研发中心、建设生产基地。积极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格局，加强与上海、北京等城市的资源对接与产业合作，承接具有先进性、前沿性的产业化项目，对重大项目实行“一事一议”。（责任单位：江北新区、江宁区、栖霞区、高淳区、溧水区、市投促局、市工信局、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市发改委、市生态环境局）

2﹒支持企业创新。支持企业创新药和高端医疗器械研发和产业化。对于注册1类、2类新药和生物类似药进入临床I、II、III期阶段，给予阶段资金奖补；对获得生产批件，并在本市产业化的新药项目，根据产品类别和投资额给予资金支持。对新取得第二、三类医疗器械注册证书，并在本市产业化的项目给予奖励。对开发新型保健用品、保健食品、康复功能用品等并取得医疗康复应用资质，且在本市产业化，给予奖励。对企业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国家新四类药品）的药品给予奖励。对新取得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欧洲药品管理局、日本药品医疗器械局等机构批准获得临床批件、境外上市资质的药品和医疗器械，给予资助。（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发改委、市卫健委、市医保局）

3﹒推动兼并重组。聚焦重点领域，建立龙头企业培育名单，每年遴选出30家企业作为潜在龙头企业重点培育，入选企业给予“一企一策”的资金和政策支持。推动我市骨干企业兼并、重组，纵向上瞄准产业链关键环节和核心技术，实施高端并购、强强联合；横向上加快类型企业集群集聚，并购具有前沿技术、创新产品项目的研发型企业，为龙头企业进一步扩大提供增长极。通过并购贷款、可转换债券等措施加大对企业兼并重组的金融支持，鼓励各类投资者通过股权投资基金、创业投资基金、产业投资基金等形式参与企业兼并重组。（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市金融监管局、市发改委、市生态环境局）

（三）完善产业发展平台

1﹒建设产业高端平台。围绕细胞产业创新需求，建设“一库四中心”（人体免疫细胞/干细胞综合细胞库、细胞质量检测中心、细胞制备中心、细胞临床技术网络服务中心、企业孵化中心）；围绕创新药研发需求，建设新药筛选、临床评价、原料合成、产品中试和工艺放大平台，支持企业高标准建设共性制造平台，提供CMO（CDMO）服务，促进产业集聚集群，为企业提供研发创新支持。（责任单位：江宁区、江北新区、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市市场监管局、其他各相关区）

2﹒开放已建技术平台。推进国家健康医疗大数据（南京）中心、国家遗传工程小鼠资源库、多功能干细胞库、中国药科大学天然药物活性组分与药效国家重点实验室、南京大学医药生物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先声药业转化医学与创新药物国家重点实验室、中药现代化科技产业基地、南京江北新区生物医药公共服务平台等高校、科研机构、大型企业服务平台资源向社会开放服务，实现全市服务平台资源共享。（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工信局、江北新区、各相关区）

3﹒打造药物临床研究中心。重点扶持鼓楼医院江北国际医院、恒瑞南京创新药物临床研究及医学转化中心等机构建设符合国际标准的临床药物研究中心，建设功能完善、设施先进、符合GCP标准的国际化、专业化、智能化研究型病房。建立促进临床试验工作机制，加快本市创新药品、器械优先进入本市医疗机构临床试验，对在本市医疗机构临床试验的企业给予临床试验经费支持。（责任单位：市卫健委、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医保局、江北新区、各相关区）

4﹒建设临床生物样本资源库。以国际样本库质量评价能力认证为目标，构建以优势重大疾病资源为特色的区域性多中心临床生物样本资源共享平台，开展细胞生物学、分子生物学、分子病理学、基因组学和蛋白质组学研究，为疾病预测、早期诊断、分子分型与个性化治疗、预后评估等提供诊疗新策略；开展药物敏感性和特异性大规模样本验证，提高药物筛选的效率，缩短新药开发的周期；基于生物样本的基因组学研究，开发分子分型检测产品以指导疾病个性化治疗。（市卫健委、江北新区、市科技局、市工信局）

5﹒搭建产业交流平台。每年举办“南京市新医药与生命健康产业峰会”，充分发挥在宁产业经济合作交流资源优势，依托南京创新周、金秋经贸洽谈会、世界智能制造大会和软博会等平台，支持引进、策划组织国际性、全国性、专业化的生物医药产业展会、峰会、论坛、学术交流等活动，并给予补助；支持成立生物医药类行业协会，鼓励国际知名协会在宁设立分支机构，通过购买服务等方式支持协会发展。（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财政局、市民政局、市投促局、市发改委、市科技局、江北新区、各相关区）

6﹒发展研发外包平台。培育新医药与生命健康产业各类研发及服务机构，鼓励研发外包企业与国际标准全面接轨，加快建设以市场为导向、企业为主体、产学研联合的新医药与生命健康研发链，支持医药合同定制研发生产优势企业建立研发生产一体化发展新模式，在药学研究、临床前安全性评价、新药临床研究和新药生产工艺开发及产业化、已上市药物规模化委托加工等方面提供高质量、国际化服务。（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市财政局、市卫健委、市医保局、江北新区、各相关区）

（四）加强科技创新支撑

1﹒集聚高端人才。依托“创业南京”英才计划、“345”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企业专家工作室建设”等重点人才工程，引进和培养一批新医药与生命健康领域高端人才和创新创业团队，引进人才享受市有关人才安居、资金奖励扶持政策；支持在宁高校新医药与生命健康相关专业学科的发展，在中国药科大学、南京医科大学、南京大学、东南大学等优势专业院校建立南京生物医药产业学院，建立定向培养机制，共建人才实训基地；针对生物医药工艺开发、生物信息、医疗人工智能、医疗大数据等急需的高级技能人才和复合型技能人才，提前做好战略性人才储备。（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市科技局、市人社局、市工信局、市财政局、市卫健委、市医保局、江北新区、各相关区）

2﹒强化科技攻关。以高新技术企业和新型研发机构为主体，围绕核酸、抗体、疫苗、细胞等新型生物技术药物，肿瘤、心脑血管、糖尿病等多发疾病用药及艾滋病等罕见病重大用药，高端医疗器械等领域组织开展产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解决产业共性问题和“卡脖子”技术难题。每年遴选5个重大关键技术攻关项目，给予财政支持。（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市工信局、市卫健委、市医保局、江北新区、各相关区）

3﹒加强协同创新。围绕新药创制、医疗设备、医用材料、再生医学、智慧医疗等“医工结合”前沿和新兴领域，建立政、产、学、研、金、医合作机制，发挥市场评价作用，鼓励投融资机构、专业代理机构参与项目评估遴选并由科技部门给予立项，各参与方通过协议约定各方投资规模和知识产权分割，成果明确在本市产业化的，每个项目给予支持。推动校地、校企全面融合发展，推动科研院所、医疗机构的科技成果快速落地转化，鼓励多方共建研发实验室，委培专业人才，鼓励研究人员加盟我市生物医药企业或创办公司。（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市财政局、市委组织部、市卫健委、市医保局、江北新区、各相关区）

4﹒促进成果转化。设立南京市创新转化项目引导基金，重点支持临床使用量较大、有市场应用前景、有改造替代空间、可国产化的药物、医疗器械、医用耗材、诊断试剂等重大项目。鼓励产学研医协同创新，对医疗机构、高校、企业协同研发的项目，优先立项，给予财政资金支持。开展转化理论研究和管理制度创新，引导医疗机构建立科技成果转化体系，依法将医学创新成果的使用权、处置权和收益权下发给医疗机构；探索医研企资长效合作机制，通过“孵化+创投”的服务模式，加强与企业、社会资本的高度融合，建立通畅的投融资渠道和合理的利益退出机制，打造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直通车。（责任单位：市卫健委、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市金融监管局、市工信局、市市场监管局、江北新区、各相关区）

（五）优化产业发展环境

1﹒加强政策制度创新。抢抓自贸试验区建设机遇，放大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南京片区与市各板块联动创新效应，立足新医药与生命健康产业特点，在人才、土地、税收、海关、金融、贸易、服务保障等方面用好用活优惠政策和扶持服务措施，推进相关政策制度创新，实现产业跨越发展。推动创新药物研发试剂快速通关、打通世界前沿新药国内临床研究通道，打通创新产品议价与定价快速通道，打通活体运输便捷通道。（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市卫健委、市医保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委组织部、市规划资源局、市税务局、市金融监管局、金陵海关、市生态环境局、江北新区、各相关区）

2﹒加强先行示范区建设。依托自贸试验区南京片区，建立新医药与生命健康产业先行示范区，积极争取国家卫健委支持，推进干细胞治疗先行先试；积极争取国家药监局支持，推进医疗机构开展国际多中心临床试验，与国外机构同步开展重大疾病新药临床试验，推进医疗机构开展临床急需少量进口药品、医疗器械先行先试，相关的临床使用数据可以用于进口药品和医疗器械的注册申请；积极推进非处方药开展无人售药试点先行先试。（责任单位：江北新区、市卫健委、市市场监管局、市发改委、市科技局、市工信局、金陵海关）

3﹒加强创新产品推广应用。由市工信局、市卫健委、市医保局、市财政局和市科技局组建市生物医药创新产品进医院推广应用小组，编制《南京市生物医药核心创新产品清单》，并联合行文发至全市医疗机构。市卫健委和市医保局指导全市医疗机构使用生物医药新产品，市卫健委会同市医保局、财政局制定医疗机构生物医药新产品推广使用考核实施办法；市医保局在市级事权范围内，将当年《清单》中创新产品纳入市医保目录、采购目录，通过市药品、医用耗材阳光监管平台对市域内各医疗机构采购使用进行调度、监测，定期通报并纳入年度结算考核。市科技局负责对使用《清单》内的生物医药创新产品表现突出的医疗机构在其申报支持项目或奖项评选时，给予支持。对《清单》内的生物医药创新产品，各医疗机构应自创新产品纳入省药品采购平台开始，一个月内完成采购手续，简化相关程序；建立《清单》产品进入的审批绿色通道，不得以召开药事会、药占比、医院用药目录数量限制等为由，影响对《清单》产品的配备使用；在满足其医疗需要的前提下，同类品种中优先使用《清单》内生物医药新产品。支持医疗机构为我市医药、器械创新产品提供应用场景，拓展创新产品临床应用范围。（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卫健委、市医保局、市财政局、市科技局、江北新区、各相关区）

4﹒加强金融体系创新。吸引国内、外投融资机构来宁设点，拓宽新医药与生命健康产业企业融资渠道。构筑多层次股权投资基金体系，涵盖初期研发、项目落地、股权投资、新药引进、企业并购以及海外拓展等领域。鼓励新医药与生命健康产业天使投资、创业投资、私募股权投资等投资基金集聚发展，对符合条件的投资基金给予开办奖励、增资奖励、投资奖励和风险补偿。发挥市、区引导基金作用，通过发起或参股基金等方式，吸引撬动社会各类资本积极参与，以市场化运作机制，引导设立200亿元总规模新医药与生命健康产业投资基金群。鼓励在宁金融机构提高对新医药与健康产业的信贷倾斜，支持其针对我市产业发展设立专项信贷产品和抵质押贷款业务创新；鼓励各类在宁保险机构提供新医药与生命健康产品责任保险等定制化综合保险产品，创新开辟医药行业的特殊险种快速理赔绿色通道。（责任单位：市金融监管局、市财政局、市工信局、市科技局、江北新区、建邺区等各相关区）

四、保障措施

（一）组织领导

在产业地标建设领导小组，下设新医药与生命健康小组，由市委、市政府领导任组长，成员单位为市委组织部、市发改委、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规划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商务局、市投促局、市卫健委、市市场监管局、市体育局、市统计局、市医保局和市金融监管局，具体工作由市工信局牵头，对全市新医药与生命健康产业发展工作统一组织、协调和监督，协调全市资源，统筹召开联席会议，根据部门职能对应的产业领域，完善责任分工，各区（开发区）和板块落实属地主体责任，健全工作制度。（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委组织部、市发改委、市科技局、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规划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商务局、市投促局、市卫健委、市市场监管局、市体育局、市统计局、市医保局、市金融监管局、江北新区、各相关区）

（二）考核评价

建立产业地标推进考核评价体系，并纳入全市高质量发展考核体系，根据不同部门、不同板块的职责分工、任务特点，把结果性指标与过程性情况有机结合，明确市对区、市对各相关部门考核指标和任务，坚持日常考核和年终考核、定性评价和定量评分相结合，增强考核方式的完整性和系统性。（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委组织部、市发改委、市科技局、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规划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商务局、市投促局、市卫健委、市市场监管局、市体育局、市统计局、市医保局、市金融监管局、江北新区、各相关区）

（三）空间保障

在符合规划的前提下，优先保障新医药与生命健康产业重大项目落地；支持企业对厂房设施等合理化改造，拓展发展空间；在确保产业集聚区主体功能和环境质量的前提下，根据各园区的不同定位，开展环境容量评价，在环境准入上予以倾斜，引导项目集聚发展，实现环境容量高效利用。（责任单位：市规划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工信局、市科技局、江北新区、各相关区）

（四）资金保障

深入实施财政支持政策，做好重点项目财政支持引导。加强全市高位统筹，加大对各产业园区政策和资金支持。探讨在政府引导基金基础上增设产业专项子基金，引导国有资本、撬动社会资本投入，激活市场主体活力，吸引产业投资基金和创业投资机构投资新医药与生命健康产业项目，建立覆盖全链条的资本支持方式。江北新区和各相关区要围绕打造新医药与生命健康产业地标，制定相关政策。（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金融监管局、市工信局、市科技局、江北新区、各相关区）

新医药与生命健康产业目标任务分解

|  |  |
| --- | --- |
| 单位 | 年度指标（亿元） |
| 2022年度（3200） | 2025年度（5400） |
| 江北新区 | 710 | 1400 |
| 江宁区 | 360 | 750 |
| 栖霞区 | 340 | 700 |
| 玄武区 | 360 | 480 |
| 秦淮区 | 320 | 420 |
| 建邺区 | 85 | 110 |
| 鼓楼区 | 555 | 740 |
| 浦口区 | 30 | 40 |
| 雨花台区 | 195 | 250 |
| 六合区 | 30 | 40 |
| 溧水区 | 135 | 300 |
| 高淳区 | 80 | 170 |